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NINE DRAGONS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89)

**調任董事
及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下列董事變動，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 (1) 張連鵬先生已由非執行董事調任執行董事；及
- (2) 陳克復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調任董事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現任非執行董事張連鵬先生將調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張先生，26歲，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擔任非執行董事。彼畢業於紐約大學持有文學學士學位。彼曾於美國工作，具有行政、專案管理、會計和企業融資方面的經驗。張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其他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張先生為執行董事張成飛先生之兒子，張茵女士及劉名中先生（均為執行董事）之外甥及劉晉嵩先生及Ken Liu先生（均為執行董事）之表弟。

除上述披露者外，張先生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張先生是數個信託之受益人，該等信託於 Best Result 持有 25.874% 已發行股本之權益。除此以外，張先生概無於股份中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界定之任何其他權益。

張先生與本公司訂有三年期服務合約，可由其中一方發出三個月通知予以終止。彼需根據公司細則於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及將符合資格膺選連任。彼將收取董事袍金每年人民幣 1,200,000.00 元，並可收取按表現酌情發放的花紅。該等酬金乃參考本公司之表現及盈利能力，以及行業薪酬基準及現時市況厘定。

除上述披露者外，並無其他需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規定而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與委任張先生有關的事宜需本公司股東垂注。

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克復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起生效。

陳先生，75 歲，一九六七年畢業於復旦大學數學系力學專業。彼於一九九一年經天津市科學技術委員會批准晉升為教授，於二零零三年當選為中國工程院院士。中國工程院院士是國家設立的工程技術方面的最高學術稱號，為終身榮譽。陳先生自一九九二年十二月起到中國華南理工大學任職，現為華南理工大學製漿造紙工程國家重點實驗室學術委員會主任，輕工科學與工程學院教授。陳先生長期從事輕工、製漿造紙工程的科研與教學工作，多次獲國家科技獎勵，為造紙業做出貢獻。

陳先生於過去三年並無擔任上市公司的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

陳先生與本公司訂有一年期委聘書，而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陳先生的任期將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為止，屆時將於大會上合資格膺選連任。此後，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細則，彼將輪值告退及膺選連任。陳先生有權收取董事袍金每年 480,000 港元，此乃參考陳先生的經驗及職責以及現行市況厘定，並需經本公司薪酬委員會不時審閱。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陳先生並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陳先生確認，彼已符合上市規則第 3.13 條所載有關評估其獨立性的所有因素。

除上述披露者外，陳先生確認沒有任何有關上述委任的其他事宜需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需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規定而披露的資料。

陳先生獲委任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本公司董事會人數三分之一以上，符合上市規則第 3.10A 條董事會至少三分之一為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另有所指外，下列詞語具有以下涵義：

「Best Result」	指	Best Result Holdings Limited，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之公司，為直接持有 2,992,120,000 股股份之主要股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 64.01%）；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於百慕大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陳先生」	指	陳克復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	指	張連鵬先生，本公司執行董事；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及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玖龍紙業（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茵

香港，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張茵女士、劉名中先生、張成飛先生、劉晉嵩先生、Ken Liu 先生、張元福先生及張連鵬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譚惠珠女士、吳亮星先生、林耀堅先生及陳克復先生。

*僅供識別